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混合所有制改革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控股股东混合所有制改革基本情况

为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创新体制机制，体现中共昆明市委、昆明市人民政府做强做优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内集团”）的坚定决心，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昆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拟以云内集团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民营资本，推进云内集团开展混合所有制改革相关工作，该事项涉及云内集团层面的股权变更。

二、控股股东混合所有制改革工作进展情况

2020年4月3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云内集团通知，云内集团混改项目已征集到意向投资方B一家，为云南卓岑商贸有限公司。上述意向投资方已向北京产权交易所提交了申请资料且缴纳了保证金。

截至2020年4月3日，云内集团混改项目已征集到意向投资方A一家，为全威（铜陵）铜业科技有限公司；征集到意向投资方B一家，为云南卓岑商贸有限公司。

根据云内集团混改方案的要求，上述征集到的意向投资方A和意向投资方B尚需经昆明市委、市政府审定，审定期间暂不接受其他意向投资方报名。若审定通过，本次混改项目挂牌结束；若审定未通过，本次混改项目挂牌继续延期。

三、风险提示

1、本次混改若能顺利实施，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昆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民营投资方。

2、因征集到的意向投资方A和意向投资方B尚需经昆明市委、市政府审定，上述两家意向投资方能否审定通过尚存在不确定性。

3、在通过昆明市委、市政府审定后，本次混改交易各方方可签署增资扩股协议，

但各方在签署增资扩股协议等相关事项上能否达成一致仍存在不确定性。

4、本次混改尚需在选定投资方后就上市公司国有股权变动取得国资监管机构的批准；在签订增资扩股协议后尚需通过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混合所有制改革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消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七日